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来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时我来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4、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24 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格及平台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意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

产品，同时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授权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中低风险、短期（12 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2、投资期限：公司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理财产品期限，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投资额度：不超过 7 亿元，资金在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4、信息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5、实施方式：公司将不再对上述额度内的理财事宜出具单笔申请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及文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具体操作。

二、我来啦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中低风险、短期（12 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2、决议有效期：公司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理财产品期限，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4、实施方式：公司将不再对上述 2 亿元额度内的理财事宜出具单笔申请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同时董事会授权我来啦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由我来啦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负责组织实施，我来啦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5、信息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我来啦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国债逆回购，目前品种有 18 种，分为 1 天、2 天、3 天、4 天、7 天、14 天、28 天、91 天、182 天期限，本产品有保本约定或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由于该产品具有周期短、安全性高、收益较高的特点，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入于国债逆回购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另外，公司也会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以及回购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我来啦公司不会将上述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以及无担保债券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做其他用途。

2、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购买额度：最高购买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4、实施方式：公司将不再对上述 2 亿元额度内的理财事宜出具单笔申请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同时董事会授权我来啦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由我来啦公司法定代表人补建负责组织实施，我来啦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信息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投资的品种为中低风险、短期（12 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以上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上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等情况，同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必要时对该事项开展专项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3) 公司将根据制度规范要求，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五、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一定程度上改善财务状况，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 年 1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意全资子公司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时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同时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时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时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该期限内上述资金可在不超过上述总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

3、 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时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同意我来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交易(保本型)，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保荐机构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审阅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披露文件，查阅董事会、监事会关于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文件、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合理性、必要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 三泰控股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三泰控股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三泰控股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存在影响；

(2)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遵循合法合规的原则，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同意三泰控股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其他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在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十二个月内，不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